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

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》

第四条规定的核查意见

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宝德股份”）拟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名品世家酒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名品世家”）控股权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或“本次重组”）。五矿证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五矿证券”）作为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，经审慎判断，认为本次交易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四条的相关规定，具体如下：

1、本次交易拟购买的标的资产为名品世家控股权，不涉及立项、环保、行业准入、用地、规划、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；本次交易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上述报批事项已在《西安宝德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》中详细披露，并对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做出了特别提示；

2、在本核查意见出具前，交易对方合法拥有名品世家股权的完整权利，上述股权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。名品世家不存在出资不实或者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，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过户至上市公司不存在法律障碍；

3、本次交易完成后，上市公司将持有名品世家 51.00%股权，名品世家将变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。名品世家资产完整，拥有与经营相关的各项资产。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完整性，不会影响公司在业务、资产、财务、人员、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；

4、本次交易有利于上市公司改善财务状况、增强持续盈利能力，有利于增强上市公司抗风险能力。

综上，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认为，本次交易符合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》第四条的规定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关于本次交易符合<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>第四条规定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项目主办人签名：

刘磊　　董晋

项目协办人签名：

李萌

五矿证券有限公司

2021 年 6 月 9 日